

政府采购合同

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紫阳县公安局执法记录仪配套技术服务采购项目

招标采购文件编号：SXDFSH-2026025

甲方：紫阳县公安局

乙方：陕西云创讯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根据紫阳县公安局执法记录仪配套技术服务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。

一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176500.00 元（¥壹拾柒万陆仟伍佰元）人民币。

二、服务范围

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：

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对紫阳县执法记录仪配套技术服务采购项目

服务范围清单如下：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1	执法音视频平台升级改造及跨平台数据对接服务	1	项	280.00	280.00
2	数据采集工作站维保服务	17	点	990.00	16830.00
3	执法记录仪终端使用服务	110	点	1449.00	159390.00
总计（元）		¥：176500.00 （大写）壹拾柒万陆仟伍佰元整			

备注：合同价格不含硬件配件等费用

三、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验收服务成果、监督服务质量，对不符合要求的服务提出整改要求。
- 甲方有权查阅维保记录、巡检报告、故障处理单等技术文档，了解系统与设备运行状态。
-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，提供系统 / 设备相关资料、账号权限与现场作业条件。
- 甲方负责日常规范使用，发现故障及时报修，不得擅自更改软硬件配置、参数与数据。
- 甲方配合乙方完成升级改造、跨平台对接、巡检维保与培训工作，协调内部使用部门对接，涉及第三方对接的，负责协调联调。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，要求甲方提供必要配合与作业条件。

• 乙方按约定标准提供平台升级、跨平台数据对接、维保巡检、故障抢修、终端支持等服务，确保系统稳定、数据安全合规。

• 乙方指派专业人员上门服务，遵守甲方现场管理与保密规定，做好服务记录并归档。

• 乙方按约定时限响应故障报修，完成维修与更换，保障执法业务不间断。

• 乙方提供操作培训、技术咨询与版本升级支持，对服务过程中的数据安全、保密与合规负责。

四、服务期及质保运维期

服务期：30 日历天

质保运维期：24 个月，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至 2028 年 7 月 8 日止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 40%预付款，项目交付验收合格后支付 50%，剩余 10%按 2 年服务期分 2 期支付，每期支付 5%，采购人不承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人造成的任何损失。

六、知识产权归属

供应商应对所供服务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，供应商应保证所供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、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，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；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，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。

七、保密

八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

1.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、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%的违约金。

2.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%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%的违约金。甲方人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4. 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处理。

九、争端的解决

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十、不可抗力

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一、税费

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十二、其它

1. 本合同所有附件、采购文件、投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协议、往来信函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
3. 如一方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4.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1.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 合同一式3份，甲方执2份，乙方执1份。

甲方名称：紫阳县公安局（盖章）

地址：紫阳县紫府路1号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帐号：

2026年7月8日

乙方名称：陕西云创讯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地址：西安市未央区御井路世茂璀璨倾城西区6幢3单元3楼303室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

银行帐号：161757733

2026年7月8日

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成 交 通 知 书

陕西云创讯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：

执法记录仪配套技术服务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：SXDFSH-2026025, 磋商时间：2026年06月22日)磋商工作中，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响应文件，经过评审程序，其评审结果送紫阳县公安局审核后，确定贵单位为成交单位，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示。

成交单位：陕西云创讯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成交金额：176500.00 元（壹拾柒万陆仟伍佰元整）

服 务 期：30 日历天

质保运维期：24 个月（质保、环保、节能和售后必须达到国家行业标准），软件终身免费维护升级，质保期外维修保养只收取成本费用。

请接到此通知，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内，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，并签订合同。

陕西德丰盛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06月23日



抄报：紫阳县公安局